

##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0年7月15日，公司以电子邮件、传真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公司按股比向关联方安鹏中融增资的议案》、《关于召开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公司共有董事11名，截至2020年7月24日，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按股比向关联方安鹏中融增资的议案》、《关于召开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审议情况如下：

#### （一）《关于公司按股比向关联方安鹏中融增资的议案》

公司4位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且关联董事应该回避表决，并发表了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内控委员会和投资管理委员会均对该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关于公司按股比向关联方安鹏中融增资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1、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派出董事回避表决，表决情况：本公司共有董事11名。依据《规则》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张夕勇、张建勇、孙彦臣、王文健回避表决。截至2020年7月24日，共收到有效表决票7张。董事会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按股比向关联方安鹏中融增资的议案》。

2、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派出董事不回避表决，表决情况：本公司共有董事11名。依据《规则》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张夕勇、张建勇、孙彦臣回避表决。截至2020年7月24日，共收到有效表决票8张。董事会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按股比向关联方安鹏中融增资的议案》。

决议如下：

1、同意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按股比向北京安鹏中融汽车新零售科技有限公司

增资人民币 9818 万元，以用于北京安鹏中融汽车新零售科技有限公司向北京福田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增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2、授权经理部门办理相关手续。

本议案尚需提交福田汽车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上的 2020-083 号临时公告。

## （二）《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截至 2020 年 7 月 24 日，董事会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上的 2020-086 号临时公告。

特此公告。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四日